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
- 没有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国美通讯”）于2023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1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林林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授权委托0人。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王伟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财务总监郭晨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3-67 号《国美通讯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并认为会议涉及的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玉雪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信息披露、三会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职责。

张玉雪女士简历如下：

张玉雪，女，1992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2015 年 7 月入职国美通讯，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国美通讯证券事务专员，2020 年 8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国美通讯投资者关系管理主管。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